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简称“联合保荐机构”）作为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中无人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中无人机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崔济多先生因病去世，不再担任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及其他任何职务。

崔济多先生于 2019 年加入公司，本次变动前担任公司副总设计师，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截至本核查意见披露日，崔济多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00,000 股。

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一）核心技术人员参与的研发项目和专利情况

公司目前部分主要在研项目中，崔济多先生按照公司安排与其他人员共同完成相关研发工作，崔济多先生去世未对公司主要在研项目的推进和实施、公司专利权的完整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公司核心研发人员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研发团队结构及梯队完整，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研发人员数量为 198 人，占员工总人数比例为 34.43%。目前，公司的生产运营与技术研发工作均正常开展。截至本核查意见披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变动如下：

期间	核心技术人员姓名
本次变动前	李屹东、刘洪、崔济多、王月星、郑勇峰、丁健、缪炜星
本次变动后	李屹东、刘洪、王月星、郑勇峰、丁健、缪炜星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始终注重人才的引进与培养，多年来逐步建立了与行业特征及公司发展需求相适应的人才引进和培养机制，具备良好的人才梯队基础，不存在对特定核心技术人员的单一依赖。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研发团队结构及梯队完整，公司研发项目均处于正常、有序推进状态；公司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核心技术的研发工作。后续公司将进一步加大高端及专业技术人员的引进与培养，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升公司的研发持续创新能力。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联合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总体稳定，现有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团队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工作，本次核心技术人员变动不影响公司主要在研项目的推进和实施，不影响公司专利权的完整性，不会对公司的研发实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元德江

元德江

刘先丰

刘先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孙捷



申希强

